

关于自然资源破坏情况及今后加强合理利用与保护的意見

Destruction of Natural Resources and suggestions on Their Rational Utilization and Protection

编者按 本文系1963年竺可桢等24名科学家联名向中央的报告。虽从未发表过,但“文革”中却遭批判。今日重读,不禁感触良多。现与当时执笔者之一李文彦同志记述当年动议此报告的文章一并发表,以飨读者。

发表30年前的文章,意在回顾与对照。30年后的今日,建设、开发的规模、深度、广度,已全非当年可比了,但资源状况若何却不能不比。当年前辈沉思深虑,“立此存照”,赤子之心明净可鉴,我们作为后来者“温故而知新”,实义理难辞! 愿望一切知者、识者、关切者,以前辈为师,对我国当前的资源景况,长期策略予以深情关注,积极建言。

原《意见书》包括一个主件和两个附件,这里发表的是主件,附件从略。

当年在此意见书上署名的科学家有:竺可桢、钱崇澍、秉志、陈焕镛、林镛、秦仁昌、侯学煜、刘崇乐、寿振黄、郑作新、朱济凡、马溶之、席承藩、漆克昌、赵松乔、谢家泽、郑万钧、王兆凤、朱树屏、黄汉清、程裕淇、李悦言、赵家骥、贾慎修

(一)

解放以来,我国在自然资源调查、勘测、开发、利用上进行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很大的成绩:发现了很多新的资源;对我国自然资源的基本情况与特点有了一个比较全面的了解;由于生产的迅速发展,大大提高了资源开发利用的程度。但与此同时,也得充分认识尚存在着许多不合理利用自然资源,甚至破坏自然资源的严重情况,而且从某些方面看来,目前还没有得到根本扭转。

在土地资源方面,主要是:在南方不合理地开垦红壤丘陵与西南山地荒,在北方不合理地开垦黄土地区陡坡与沙漠边缘地区,造成水土流失与风沙再起;优良草场不合理开垦和过度放牧,造成草场破坏与载畜量减退;基本建设过多地占用土地,造成肥沃耕地数量缩减。在生物资源方面,主要是:不合理地采伐与采集、过度猎捕与破坏自然保护区,造成森林与动植物资源的不断减少。在水产水利资源方面,主要是:不合理捕捞与污化水域,严重地损害了水产资源。在矿产资源方面,主要是:在采矿、加工过程中的取少弃多、吃富扔贫、单一利用与大材小用,造成宝贵资源的损失和重要矿床储量的提前枯竭。

有些资源由于利用不当,遭到破坏,就一去不复返了,如矿产与土地资源。有的资源被破坏后,需

要很长时间才能恢复其增殖能力,如森林、动物、草场与水产资源。

马克思、恩格斯早就指出不合理利用自然资源的危害性。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一书中指出,“美索不达米亚、希腊、小亚细亚以及其他各地的居民,为了想得到耕地把森林都砍完了,但是他们却梦想不到这些地方今天竟成为荒芜不毛之地”。马克思在1868年3月25日给恩格斯的信中也提到“耕种如听其自然发展,而不加以有意识的控制,后来即成荒地”。我国现在处于生产力迅速发展的时代,资源利用不当与遭到破坏的情况如不坚决扭转,完全可以预计,必将造成严重恶果:浪费宝贵资源,影响经济发展;违反科学规律,导致恶性循环;脱离人民群众,贻害子孙后代。

这些破坏自然资源的严重情况从何而来? 我们经过反复研究后认为,除了近几年严重自然灾害造成的影响和某些工业技术未过关的原因之外,更多的是由于有关主管部门的领导缺乏经验、认识不足与管理不善。

有的部门、有的地区的领导,对自然资源偏重使用,疏于保护;强调局部,忽视整体;只顾今天,不管明天。例如,有些人就批评过主张按土壤科学规律办农业的人是“保守思想”、“脱离实际”。有些人认为“山上开荒,山下遭殃”的提法是“片面思想”。有些人大肆宣传毁林开荒的十大好处,对不合理开山造成水土流失的严重后果没有足够的估计。

防止资源破坏问题,中央领导同志曾多次指示,但目前尚未根本扭转。这主要是由于没有一个专门管理、监督资源合理利用的机构所致。负责经济工作综合领导的国家计委、国家经委,过去似乎还没有明确有这个职责。因为自然资源必须全面规划综合利用,才能地尽其利,物尽其用。一个部门、一个地区考虑问题,指挥生产建设,不可能不受部门与地区的限制。负责综合经济工作的领导部门,应该用相当大的力量注意部门与部门之间、地区与地区之间、局部与整体之间、今天与明天之间、社会需要与资源可能之间的调节与平衡,也就是着重考虑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带有战略性的问题。而根据自然资源特点安排生产,保护与合理利用自然资源,进一步发掘与增殖资源,确是社会主义建设中带战略性的重大问题之一。

资本主义国家在开发利用自然资源的历史上,由于资本家的掠夺式生产,都曾发生过盲目利用、任意破坏的过程,经过惨痛的教训,才开始注意采取利用、保护、培育相结合的方针。例如法国及多瑙河沿岸几个国家,在19世纪30年代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林木大量破坏,水土严重流失,引起各方反映。后来通过科学研究,颁布各项法律,投入大量资金,加强自然保护,经过近百年时间才得到好转。20世纪初,美国由于机械化不合理地大量开荒,破坏天然植被,造成严重水土流失,使密西西比河连年发大水,华盛顿风沙蔽日,才迫使美国资产阶级国会通过水土保持法案,建立庞大科学技术队伍(仅土壤保持局就达14 000人),但直到现在还没有根本解决水土流失问题。

现在世界上许多资本主义国家都有一定的资源管理与研究机构,其他社会主义兄弟国家对资源保护也十分注意。我国是一个社会主义国家,有优越的社会制度,又可以吸取其他国家的经验,资源利用从盲目破坏到自觉地有计划地合理利用的过程可以而且应该大大缩短。重要的是解决认识问题。

首先我们必须认识到,开发利用自然资源,必须按客观规律办事。如果违反了它,就会事与愿违,使生产发展受到阻碍。由于我们许多同志还缺乏和自然作斗争的经验,缺少自然科学和技术的专门知识,往往对自然资源的情况估计不足。我们许多同志有丰富的社会斗争经验,对于违反了社会规律会造成很多不良影响很快就能认识清楚。但对于违反自然规律也会造成甚至更大更久的破坏,则认识得还不够深刻。在这方面有了错误,自然界的反应往往不是直接的,一般要经过一段时间才能表现出来,因而比较不容易及时发现,发现了也不易马上认识清楚。其影响往往更为深远,要扭转过来也需要较长的时间。

因此,如不按照自然规律办事,违反自然规律,往往就会抱着发展生产的动机,却得到破坏生产力的结果,引起自然界的恶性循环。例如,我国南方几个省区的土地一般可分为湖滨平原、丘陵和山区,原来自然界保持一定的平衡关系。现在在丘陵、山区进行大量不合理开垦,种的地虽不多,却大量砍树、烧山甚至铲草皮,因而引起山上水土流失。流下的红泥水,所到之处,即使亩产400公斤的良田也变成了低产地。这样低产地就不断增加。山区失去保水能力后,雨水必然猛流,河流必然猛涨,清水变成混水,泥沙必然淤积,又增加洪水对下游的为害。湖区若围垦过多,势必显著缩减湖泊的滞蓄能力,从而加重滨湖地区的淹没威胁。高产的平地减产了,水灾加重了,把粮食任务又再压到山区,山区又再破坏林木草被,这样就形成了恶性循环。

其次,应该充分认识我国自然资源是有限的,必须十分珍惜。我国虽然是个大国,地大物博,但如果误解地大物博为自然资源是无限的,从而滋长一种对自然资源盲目乐观甚而浪费一点无所谓的情绪,则是十分有害的。因为不仅矿产采后不能再生,耕地占用后不能再做农田,而且土地的生产能力、生物的生殖生长能力也受自然规律的制约和受一定条件的限制。我国土地面积虽然辽阔,但可供农用的土地按人口平均起来,比许多国家都要少得多。一个企业、一处建筑多占些地似乎不要紧,全国加起来就是几千万亩,这种土地浪费已达到惊人的程度。我国矿产虽然丰富,但许多重要矿种的高品位与高级矿石储量并不很大,一个矿山扔掉一些中、贫矿似乎不多,一个企业采、选、冶回收率低一些似乎损失有限,全国加在一起就大得惊人,会大大缩短矿种探明储量的生产保证年限。如果农业、牧业对于土地不合理使用,林业、渔业、副业对于生物资源不合理使用,也都会大大降低其生产能力。因此对自然资源的任何浪费糟塌行为,都是不能允许的。

第三,要认识与掌握自然资源与社会需要之间的平衡。自然资源有限,而社会需要日增,就必须很好地考虑自然资源与社会需要之间的平衡问题。为了使有限的自然资源能够在发展生产上永续地为社会需要服务,只能采取按照自然规律使其生产能力不断增长的办法(对土地、生物资源而言)和提高生产技术水平以充分发挥资源效用的办法,绝不能超越自然规律的可能和不顾自然资源的特点,采取竭泽而渔、拆东补西、用小失大的办法。如果只强调当前生产任务第一,不顾自然规律,不保护自然资源,不充分注意合理地、综合地利用自然资源,最后势必导致一系列严重后果,而达不到迅速发展生产的目的。过去几年来,有关部门在经济工作中已充分认识和考虑到社会生产部门之间、积累消费之

间、供需之间的综合平衡的重要性,但对于自然资源与社会需要之间的平衡问题还没有给予应有的注意。表现在有些生产指标的制定上要求得较高较急,但具体措施又跟不上,而且对于自然资源的可能性、适宜性和维护与增殖其自然生长能力的必要性,考虑不多。

第四,开发利用自然资源要有全局观点。自然界是一个有机整体,任何自然资源同很多有关自然因素都有其内在的密切联系,这种资源与他种资源又是密切相关的,同时任何一种资源都有多种利用途径和综合利用的可能性。因此对待资源的开发必须抱有整体观点、全局观点,使自然资源能按照其本身的特点与国家整体的需要得到最合理最充分的利用。反之,如果只从一个部门的方便出发,强调完成本部门的任务而不考虑国家整体的要求,只顾本部门的需要而忽视资源本身的特点,就必然造成自然资源遭到浪费与破坏的后果。例如,目前在热带作物地区、南方丘陵山区和牧区,农林牧各部门互相争地的矛盾,可燃矿物综合利用上各个工业部门互相扯皮的矛盾,都是局部利益同整体利益对立的结果;黄土高原的水土保持,华北平原旱、涝、盐碱的综合防治,若干重要复合共生矿床的综合开发等,也因各部门各自为政、没有合理的统一规划而长期未得到很好解决,甚至情况有所恶化,至今既缺乏长远规划,也没有适当的综合措施。

第五,资源的利用与保护是统一的。保护、繁殖、培育与节约的目的都是为了更好地永续利用;而要合理地开发使用资源,就必须大大加强保护,并安排一定的机构承担这个任务。但实际上对自然资源的管理工作不够重视。本来我国的资源管理机构就很不健全,开展工作的条件很差,这几年又大大削弱。如农业部过去有个土地利用局,后改为土壤肥料局,实际上负责土地利用规划与管理工作的还是土地利用管理处,编制只六个人,现在只有两个人。水土保持委员会是国务院直属机构,但做具体工作的只有九人,哪里管得了全国的严重水土流失问题。这几年各省也大量削减水土保持干部,如全国重点陕西省原有水土保持干部985人,1962年只剩下94人。草原无专管机构,水产部的渔政司也撤消了,地质部仅限于找矿,不管保矿。因此,全国的自然资源基本上处于只用不管,无人总管的状态。

(二)

为了根本扭转自然资源继续遭受破坏和利用不当的趋势,我们认为应当采取以下重要措施。

1. 建议中央进一步明确,自然资源的合理利用、保护与培育,是社会主义建设的根本政策之一。在制定国民经济计划与决定各项生产措施时,必须

考虑到这一根本政策。特别是在当前制定第三个五年计划、安排各种指标时应充分考虑这一问题,把它当做贯彻八字方针的重要内容之一。在现行各个部门有关政策、规定、决议中,有同资源合理利用、保护与培育要求不相符合的,均应做相应的修改。全面制订和颁布有关自然资源保护的法令、规章,如土地法、森林法、水利法、矿山保护法、水产资源保护法规、草原保护管理法规、自然保护法规、狩猎法,等等。今后凡严重破坏自然资源、招致国家重大损失者,应依法追究其责任。

2. 建议中央指示全国各级单位,对建国十余年自然资源利用的经验教训做一次全面总结。发掘好的典型事例以便表扬推广;并从资源利用不当与破坏的大量事实中教育广大干部,认清资源合理利用与保护的重要性。这样可以促进全国干部认真地钻研科学知识,避免资源利用上的盲目性,更好地领导群众向自然作斗争。

另一方面,在广大干部与群众中大力展开有关保护自然资源方面的政策教育与科学知识普及教育,并把资源保护问题编入中小学教材,提高群众的认识水平,自觉加以遵守。同时有关部门也要采取适当措施,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某些具体问题,以保证资源保护工作的顺利贯彻。

3. 建立健全的国家自然资源管理机构。初步认为,可以采取在分管基础上统一管理的原则。凡属各部门主管范围内的资源利用、保护,由各部门会别管理。凡属各部门相互交叉的以及国家重大的自然资源利用、保护,建议由国家计委统管起来,或在其领导下建立一个专门机构,如国家资源管理总局来管理。这样,既可充分发挥各部门已有管理单位的作用,做到用管结合,又有必要的总管部门的统一安排与监督。

资源总管机构的任务应当是:(1)拟订国家自然资源保护的法令规章;(2)审查国家重大资源的开发利用规划设计方案;(3)监督各个生产部门的资源保护工作;(4)研究国家资源利用的技术政策;(5)组织有关部门摸清全国资源,安排重大资源的调查任务,统一管理国家资源资料;(6)规划各种自然保护区。

加强中央各部资源管理工作。水产、林业、农垦等部已经明确有保护、管理资源职责的,应很好地执行这个任务;未明确有保护资源职责的,如地质部与水利电力部,建议由国务院授权分别担负矿山保护与水面保护任务;对各工业部门应进一步明确,在开发矿山中有保护与合理利用矿产资源的任务。

各个地方也应相应加强资源管理与自然保护区的管理工作。

4. 建议更好地把科学家组织起来,为自然资源

关于资源合理利用与保护的一个重要文件

A Document on Rational Utilization and Protection of Resources

李文彦

(中国科学院地理研究所 北京 100101)

1963年春,在全国农业科技工作会议过程中,产生了一个由竺可桢等24位著名科学家署名的文件——《关于自然资源破坏情况及今后加强合理利用与保护的意見》,随同该会议的主要文件上报给了党中央及国务院。这是建国以后我国科学界第一个关于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的系統性文件。这件事过去30年了,但回顾该意見书的产生过程与主要内容,对当前的资源与环境保护工作仍然具有重要意义。

文件的起草过程

1963年2月,由国家科委主持召开了全国农业科技工作会议,科委各有关专业组的科学家与负责人参加了会议。某日,综考会副主任漆克昌(科委综合考察组副组长)与林土所朱济凡教授(专业组成

员)对我说,会上有代表反映我国不少地方资源破坏情况严重,准备搞一个书面材料,向科委、计委汇报。为争取时间,先由我们三人边讨论边记录,他们两位主要提出大纲和观点,我执笔起草,在一周内写出了第一稿。为了集思广益,于3月13日召开了一次以土地资源为中心的专家座谈会,与会者十余人,包括席承藩、张心一、朱莲青、方华荣、赵松乔、陈寿山、周立三、杨子争等。向国家科委范长江副主任和中央办公厅石山同志汇报后,改写成第二稿,用意見书的形式,暂取名为:“关于自然资源利用不当的情况及今后扭转这个趋势的意見”。之后,又于3月26日召开了第二次专家座谈会,与会者专业更加广泛,包括秦仁昌、侯学煜、郑作新、黄汲清、程裕淇、马溶之、贾慎修、屈健、朱树屏、李悦言、寿振黄、

的利用、改造服务。自然资源的利用与改造要以充分认识自然规律为前提。我国现在已经拥有一定水平的、相当数量的科学家,对于自己从事研究的有关自然资源和自然条件比较熟悉,比较关心,愿意为其合理利用与改造贡献自己的力量。如果能够很好地组织起来,可以发挥更大的作用。因此建议在国家资源管理机构下按照资源分类设立若干专门小组或委员会,聘请有关专家为委员,以便及时反映情况和咨询。同时还应在国家资源管理机构下建立资源综合研究单位,以便在各个专业部门的资源调查研究基础上,对全国资源利用与自然改造中的若干重大综合性问题进行综合的深入的调查研究,提出比较系统的全面建议,作为资源综合开发的依据。

5. 建议国家象保护古文物一样,将自然保护区的工作抓起来。自然保护区的设置不只是消极的保护,同时也是研究利用、提高自然条件生产力的基地。所以自然保护区既具有重大的科学价值,又有很大的生产意义,在一定意义上代表国家的科学文化水平。世界各国对此都极重视,保护区的面积一般都占到国土的1~3%。我国地跨寒、温、热三带,

各种有代表性的自然景观、主要森林及植被类型、珍贵动植物,以及重要地质、土壤剖面,都应十分珍惜保护,如一经破坏就无法补偿。

6. 在全国土地资源、生物资源利用、保护、改造中,建议由专家着重抓以下几个重大问题。(1)华北平原以综合防治旱、涝、盐碱为中心的自然改造;(2)黄土高原水土保持;(3)热带、亚热带山丘地区的综合开发;(4)牧区草场合理利用与改良;(5)森林资源采伐、更新与建设新用材林基地;(6)水产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与繁殖保护;(7)全国自然保护区的规划、设置与管理。由于这几个任务关系到我国农业过关和国家的百年大计,影响到广大地区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其解决的要求十分迫切,而且综合性很强,非哪一部门或地区所能全部承担,也不是单靠分散的科学研究所能解决,故必须由国家机构组织各方面力量进行总体规划,订出具体进度,逐年进行,限期完成。上述的七项任务中,水土保持、山地利用两项特别迫切需要加强管理,而且需要组织一支专门技术队伍,可以考虑在国务院下设立土地利用和水土保持局。

(责任编辑 蔡今)